

证券代码：603869

证券简称：新智认知

公告编号：临 2019-077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2019 年 2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司 2019 年 2 月 25 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并于 2019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并依据相关规定每月披露具体回购进展情况，具体详情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19 年 11 月，公司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909,6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

例为 0.97%，成交的最高价为 22.36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11.0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78,961,096.17 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已披露的既定方案。

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合规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2 月 3 日